

2018 年度政府预算情况说明

一、地方政府债务情况说明

(一) 2017 年政府债务余额限额和余额情况。按照《预算法》和《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 号) 有关规定, 地方政府债务余额实行限额管理, 年度地方债务余额限额等于上年地方政府债务余额限额加上当年新增债务的限额。截止 2017 年底, 地方政府债务余额限额 50450 万元, 其中一般债务 38600 万元, 专项债务 11850 万元。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为 35662 万元, 其中一般债务 32662 万元, 专项债务 3000 万元。

(二) 2018 年政府债务举借情况。因为县级政府无发行政府债券权限, 同时根据《预算法》“地方政府及其所属部门不得以任何方式举借债务”要求, 县级政府 2018 年只能通过省政府下达的地方政府债券进行举债。根据财政部《关于报送 2018 年地方政府债券需求的通知》(财预【2017】143 号) 文件要求, 2017 年底向上级财政申报 2018 年地方政府债券资金 81703 万元, 其中: 申报地方政府新增一般债券 4 个项目, 资金 13998 万元; 申报地方政府新增专项债券 9 个项目资金 63705 万元。

二、转移支付情况说明

2018 年全县总财力中, 预计 2018 年上级各项补助收入 86001 万元, 其中: 返还性补助 4506 万元, 一般性转移支付 59074 万元(原体制补助 443 万元, 均衡性转移支付补助 27865

万元，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补助 6410 万元，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 2644 万元，农村税费改革补助 867 万元，调整工资转移支付补助 4810 万元，工商局、质监局财力下划 534 万元，法院、检察院财力上划-1029 万元，结算补助 16530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为 2018 年预告专项 22421 万元。

三、“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18 年全县汇总的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控制数为 443.62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预算控制数为 179.54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控制数为 264.08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控制数为 0 万元。

四、2018 年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全面促进预算管理规范化，2018 年预算绩效考评工作继续实现全覆盖。一是年初对全县预算内 1 万元以上的项目全部纳入项目绩效考核，共 345 个预算项目纳入支出绩效管理，资金达到 19012 万元。绩效项目支出批复工作与人代会预算批复同步进行。二是继续健全我县部门和乡镇财政管理综合绩效考评机制，不断规范和加强财政管理综合绩效考评工作，结合 2017 年的考核情况及 2018 年财政工作实际，计划 5 月底重新制定《贵德县乡镇、部门预算管理综合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三是计划第三季度委托中介机构对省级、地方配套补助等重点专项资金管理、使用和落实情况开展绩效评价进一步规范会计行为、提升会计信息质量。四是继续做好结果应用，落实预算绩效考评奖惩制度。